

证券代码：000982 证券简称：中银绒业 公告编号：2014-46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4年4月28日在宁夏灵武市羊绒工业园区中银大道南侧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4月14日以专人派送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到每位监事手中，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光珺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3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会议以3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四、会议以3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2-2014年）分红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求，同意董事会的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股

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比较全面、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能够有效保证公司规范管理运作，健康发展，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和内部控制原则建立和完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决策均严格执行了各项制度，未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随着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公司内部控制还需不断加强和完善。

我们同意《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通过检查财务报表、巡视投资项目等方式，对公司 2013 年度公开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资金实际投入和承诺投资项目一致，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八、会议以 2 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13 年度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的，公司关联交易均遵循“三公”原则，交易价格合理、程序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情形。调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要，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影响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审议该议案时关联监事马生明回避表决。

九、会议以 3 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章程中分红政策相关条款的修订，是公司贯彻落实监管部门的分红政策，是对分红政策的进一步完善，能更好的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利于公司长期发展，且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十、会议以 3 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3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监事会意见：我们认为信永中和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保留意见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公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十日